

緣起一從Touch Gallery談起

2009年,高雄市立美術館(以下簡稱:高美館)和 法國羅浮宮合作,推出「雕塑中的律動 - 羅浮宮Touch Gallerv計畫」。本展是以視障觀眾的角度所策劃的教育 展, 意在藉由以石膏或樹脂材料複製的雕塑, 讓視障者得 以觸摸作品。畢竟,不該因身心障礙而遭剝奪親近藝術的 權利。

當高雄兒童美術館(以下簡稱:兒童館)延續以 往「藝術造形與原理」的展覽主軸,計劃以「肌理」 (texture) 為發想時,即打算追隨Touch Gallery的美意, 策劃視障、肢障孩皆童可輕鬆從遊戲中體驗藝術的展覽。

不過,了解所需的設施後,不得不打退堂鼓。以視障者來 說,展場基本的視障設施除需有導盲磚與扶手欄杆,燈光 亦需特別注意,但讓兒童館取消最大原因在於場地。為使 輪椅有迴旋、調頭的空間,作品間距要大於140公分。規 劃中的展覽空間僅38坪,加上兒童館展品一向以現地創 作為主,如此一來,作品容納有限。

雖放棄了最初的構思,閱讀資料的過程中,覺察人 類確實長久以來太依賴視覺,致使五感發展不均衡;也理 解看藝術品尤其雕塑時,心中隱藏的觸摸渴望,不僅觸覺 是胎兒最早發展的感官之一,若不能觸摸,如何感受雕塑 的肌理與呼吸,用看的可以嗎?羅丹說:「撫摸這座像 的時候,幾乎會覺得是溫暖的。」1透過觸摸,領略雕像 傳達的生命情感和材質肌理。為此,兒童館朝向以觸覺的 (tactile) 為展覽方向,設計「觸覺探險地」,以觸覺探 索世界,滿足孩童的觸覺感官。

從視覺到觸覺-材質的驚奇

對成人而言,長期仰仗眼睛的結果導致其他感官萎 縮,本該用手接觸的感動讓給了視覺。我們因而常常忽略 觸覺在生活週遭的作用。殊不知, 正確解讀環境中的觸 覺訊息:痛、燙、辣、壓、溫度……甚至搔癢,有助我 們在大腦尚未做出判斷前及時反應,避開危險。如踩到釘 子的剎那懂得縮腳;手碰到高溫瞬間知道收回。早產兒接 受按摩刺激,可促進成長,提早離開保溫箱;貓失去了鬍 鬚,猶如失掉觸覺雷達,空間感變差,走路東撞西跌…而 觸覺對孩子也有一定影響。觸覺系統過度敏感,所有和觸 覺有關的日常活動:洗臉、刷牙、洗澡、洗頭、剪頭髮… 所有和觸覺有關的遊戲:玩沙、赤腳走草地、手指畫、捏 泥巴…孩子通通不喜歡;因為太敏感了,常常反應過度, 風一吹、衣服材質不合意,什麼都挑剔,出現防禦、情緒 起伏過大現象。相反的,若觸覺反應能力不足,對髒沒反 應,吃東西沾了滿臉不以為意;反應遲鈍,感受不到別人 的痛苦,很容易在遊戲時撞到別人而不自知。過與不及皆 影響學習效果。

另外,也有孩子屬觸覺區辨能力不良型,他們雙手 操作能力不靈巧,造成拿筆、使用工具困難,這類型的孩 子沒辦法靠觸摸分辨物品形狀、尺寸和屬性,他們需視 覺的幫忙才能傳遞正確訊息,例如眼睛沒有盯著鈕扣、 看著鞋帶,無法完成動作。為此,特意設計「摸一摸,手 的力量」、「猜一猜,大驚奇」單元。前者,孩童透過觸 摸絲、尼龍布、皮革、鋁板、菜瓜布、鏡面、大理石、玻 璃、泡棉…了解不同材質觸感、溫度,累積觸覺記憶;後 者則透過類似恐怖箱的設計,請孩童伸手進暗箱,藉由觸 摸物品的輕重、質地、形狀,猜出箱中物名稱。值得注意 的是,並非每個箱子只裝單一物件,相似質感、相同形 狀、重量相等的物品有時會混裝在同一箱中,藉此提高孩 童專注與分辨能力。曾在展場看過一對父女,認真的在比 賽誰猜得準,發現孩童的生活經驗有限,對質感的解讀比 不上成人,往往需要多摸索幾次。有時看到沒耐心的孩 子,直接將物品取出用「眼」看,甚至也有孩子不敢伸手 進到箱中,此時,家長的適時介入,給予鼓勵、關心並陪 伴在旁,將有助孩子接受觸覺的刺激活動。



小朋友與作品互動(攝影:吳欣穎)

兒美館專櫃 Children's Art

從油畫到拼貼-肌理的變化之旅

Texture翻成中文是肌理也是質感,兩者相關,卻稍有不同。舉個例,我們會說:「這件衣服材質看起來很好,穿起來應該挺舒服的。」這是衣服的質感帶給我們的視覺所產生的心理感受。久而久之,有了各種不同材質觸摸經驗,腦中儲存大量觸覺資訊,僅憑「眼睛」就可判斷質感。也就是說,光「看」,就知道物品的質地是粗還是細,是澀還是滑,是天然還是人工。肌理,則是指物體表面的紋理。世界上物體皆有特定紋路,即使同一物體,切面不同,肌理也跟著變化。

肌理因而引發視覺和觸覺兩種感官。藝術家作畫時,為了豐富畫面的視、觸覺感受,往往加入一些材料製作肌理,如石灰粉、沙子、碎玻璃……看帕洛克(Pollock)原作,顏料堆疊、恣意筆觸、媒材多樣,豐厚肌理造成視覺驚豔,激起觀者澎湃情緒。傳統油畫最能表達物件的肌理、觸感和光澤。站在霍爾班(Holbein)的〈大使〉前,鬍鬚、絲綢、金屬鍊、天鵝絨衣、羽毛、大理石、書本、地毯……栩栩如生,藝術家的高超技巧,讓物件歷歷在目,當眼睛陷入畫幅許久,幾可亂真的質感,讓人往往不自覺伸手。傳統油畫家如實表達物品的模擬技巧,創造了視覺的真實幻覺。

二十世紀初,畢卡索(Picasso)和布拉克(Braque)將真實紙張大膽貼在畫布上,很快發展為拼貼(collage)技法,信封、報紙、車票、日曆、糖果紙……無可不貼。達達藝術家史維特斯(Schwitters)對媒材的瘋狂、恩斯特(Ernst)對技巧開發的著迷……真實與想像界限混淆了。集合藝術(Assemblage)將「非藝術物體與材料轉變為雕塑」²,為材料集大成表現。

藝術家如何運用媒材發展肌理?在「看一看,肌理會說話」展覽單元,以概括的方式處理繪畫創作材料,邀請黃志偉、周珠旺、劉時棟、王孟婷和王午五位藝術家,提供原作展出。黃志偉的〈紋脈〉畫得是放大後的鮪魚紋理,其鮮豔欲滴的紅色系,讓人感受新鮮的魚肉肌理;周珠旺的〈一個一鉗子〉,常使觀眾誤以為畫家將電工鉗釘在木板上,等近看,才訝異鉗子、木板、金屬畫框都是畫出來的,還有觀眾為了「紙膠帶是貼上去還是畫上去」問題起爭執;劉時棟以頭髮、棉線、樹葉、花瓣、蜻蜓翅膀、雜誌圖案…拼貼而成美麗的〈生活事物〉;王孟婷〈蘇小姐的怪毛衣〉插畫,將一團毛線當成主角的毛衣、布料變成咖啡館的屋簷圖案;張恩慈以彩色繡線完成〈冒險的童話世界〉;王午〈最親愛的兔子〉木刻版畫展示有別於油畫技法的肌理……不同的媒材、技巧,擴大孩童對材料應用的認識與想像。



展場空間與作品(攝影:吳欣穎)

材質的魔法天地-藝術家的狂想曲

本展既是觸覺展,為孩子量身訂做可觸碰的藝術品,有別於以往生活中的觸覺經驗為考量重點,如何選取 媒材成為受邀藝術家的挑戰。

林建佑的〈啾啾嘴呼氣體〉以四千多顆的奶嘴為作品的主材質,既新鮮又有趣,在最大公約數裡,挑起觀眾的集體經驗,一舉擄獲大、小朋友的心,他們總是忍不住摸一下、捏一下;而中央一顆超大會呼吸的透明汽球,讓

孩子樂於爬進爬出、擁抱、吸吮,作品似乎在無形中喚醒 人們嬰兒時期早已遺忘的身體記憶。陳妍伊以白色吸音棉 和EVA地墊完成冰屋、白色水果網為北極熊毛髮組成〈褪 色的白〉創造獨特感官經驗:吸音棉是隔音材料,能隔絕 噪音,小屋裡靜悄悄,身體感官變得敏感:這件作品原談 地球暖化,但材質的特殊讓人忘記嚴肅的議題,館方在作 品旁擺設和環保、房子相關繪本,提供孩子閱讀、思索。 當穿上衣物不久,觸覺神經末梢即不再發揮作用, 否則,衣物、手錶、項鍊壓在身上的重量將使我們整天心煩氣躁;康雅筑的〈奇幻房櫥〉,則欲回復衣服在身體的壓覺,製造有別於日常的穿衣體會;你能想像用塑膠繩、透明膠帶、橡膠和黃色警戒線編織的衣服穿在身上的感覺嗎?其中,丟棄的腳踏車廢輪胎所做的厚重背心,從未有過的質地感受,最受孩子歡迎。放在展場櫥窗外的〈蛋糕房子〉色香味俱全,孩子看得直流口水,這是林玉婷以複合媒材做成的偽蛋糕;蛋糕的造形是台灣常見的透天厝、

100 | ART ACCREDITING 藝術認證 | 101

兒美館專櫃 Children's Art



小朋友與作品互動(攝影:吳欣穎)



展場空間與作品(攝影:吳欣穎)

商店和屋頂奇觀,台灣日常街道擁擠、吵雜,加上五花八門的招牌、灰濛的建築,髒亂的景觀搖身為強調視覺美感的蛋糕,呈現強烈對比,既有視覺上的新意,亦有諷刺意味。陳奕彰的〈靜止〉,將傳統油畫題材靜物畫轉變成立體鐵雕,畫中物體不再毫無生命,它隨著時間慢慢留下氧化痕跡,媒材的變化引起孩童一探究竟的興趣。

重新拾回「觸」的感動

曾有參觀者對兒童的美術館鼓勵動手操作展示手法 提出質疑,他認為,如果孩子習慣用手觸摸藝術品,會不 會造成其他藝術展覽館的困擾?如果要讓孩子動動手,為 什麼不改成探索館?藝術,不是本來就是用眼睛看的嗎? 嚴格來說,視覺對孩童而言,所占的份量並不大,除非 養成看電視習慣,否則,他們非得到處摸摸、碰碰,才有 所感。到沙灘去,當成人沉浸眼前落日美景,孩子早就迫 不及待脫掉鞋子赤腳踩在沙上奔跑了。博物館裡「請勿觸 摸」的規定使孩子提不起勁。

熱愛遊戲是孩子的天性,從遊戲中學習雙手操作、解決問題,是學者不斷強調的「做中學」、「戲中學」的概念。「Hands on is Minds on」動手操做是玩,也是腦

力的激發。從傳統繪畫到當代藝術,視覺藝術的形式、材料早已多元發展,參與者的經驗介入當代藝術創作已是常態。雖然,孩子可能不了解創作內涵,是不是藝術精神性就減弱了呢?其實不然,孩子以最直接的知覺感受作品,不落入文字桎梏,丟個非Yes 或No問題給孩子,問問他們的想法,孩子敏銳而真誠,也許,他們不懂什麼是藝術,卻感受到成人看不到的層面。而「觸覺探險地」鼓勵參觀者用手觸碰,提醒人們世上感覺何其豐富,視覺只是其中一種感官享受,況且,「看」和「摸」有其落差,開發孩童多感官體驗、給予足夠的各種感覺刺激、認識藝術創作的多樣性,以藝術觸發孩子的創意,擴展個人思考,不給「正確」答案,不正是藝術教育的目的之一?■

註釋:

- 1 羅丹口述·葛塞爾筆記·《羅丹藝術論》(1993再版)·頁:47·台北: 雄獅。
- 2 Robert Atkins·黃麗絹譯·《藝術開講》(2000)·頁:52。台北:藝術家。

參考文獻:

Diane Ackerman·莊安祺譯·《感官之旅》(1999)·台北:時報。 黃謙萱等著·《感覺統合遊戲·在家輕鬆玩》(2010)·台北:新手父母。 Eddie Wolfram著·傅嘉琿譯·《拼貼藝術之歷史》(1992)·台北:遠流。

102 | ART ACCREDITING 藝術認證 | 103